



中國香港排球總會有限公司
Volleyball Association of Hong Kong, China Limited

教練行為守則

教練委員會以中國香港排球總會有限公司及組織章程所賦予之權力，行使對教練之監管及審核等責任，教練在認同章則下自願註冊後，所有章程及其附件內之條款對其有約束力；『中國香港排球總會教練行為守則』中列出具體各項，乃所有教練應遵守之共同準則。

教練在不同場合，擔當不同的角色，有如運動員的老師、模範、顧問、家長及訓練員等；而優秀的教練能使運動員在參與過程得到正確體驗，培養良好的體育精神。中國香港排球總會為了提高教練的水平，特別制定了以下一套教練守則，讓教練遵從：

1. 尊重每位運動員為獨立個體，幫助運動員發揮其天份。
2. 提倡公平競賽，尊重他人。
3. 接受教練委員會所釐定之規則條文及精神。
4. 訓練時須採用安全之方法、場地及器材。
5. 確保訓練及比賽符合運動員的年齡及體能。
6. 讓運動員明白運動的益處，並鼓勵終身參與運動。
7. 維持運動員的興趣及提升他們對運動的熱愛。
8. 樹立一個正面的教練形象，以身作則。
9. 遵守中國香港排球總會《防止性騷擾政策及指引》，不應作出騷擾及歧視行為，包括性騷擾、種族及傷殘歧視。
10. 充實有關教練的新知識，提高個人水平。
11. 教練應為遵守運動道德精神之典範，並應具有誠實、謙遜、有禮的風度。
12. 不得擅自改動行政組編定之教練工作安排，惟：
 - 12.1. 若因要事未能出席服務者，須於事前四十八小時通知總會，以便重新編排工作。
 - 12.2. 若因病或突發事故未能出席服務者，須提供醫生證明書，並通知總會，以便安排他人代替工作。
 - 12.3. 若因天氣情況惡劣影響，須聯絡有關機構負責人，確定是否仍須繼續。若有取消或改期，須通知總會作更改。



中國香港排球總會有限公司
Volleyball Association of Hong Kong, China Limited

13. 教練應於服務開始前十分鐘抵達場地。不得遲到（超過十分鐘作半小時論；超過三十五分鐘作缺席全課論）、無故缺席或早退離場。（*惟遲到後須於二十四小時內作書面解釋。若無書面解釋者，本會有權採取紀律處分。）
14. 執教時須穿著印有中國香港排球總會 Logo 之制服和運動裝束執行教練工作。
15. 若訓練或比賽中發生任何意外事故，有關教練須於事件發生後 24 小時內以書面報告總會。
16. 教練須繳交註冊費港幣\$300，於提交教練註冊申請表時，按註冊須知或表格內所示的相關文件一併遞交。教練委員會按時檢討註冊費用。
17. 教練獲本會推薦參加並完成國際排球聯合會或亞洲排球聯合會課程後，必須出席香港排球教練研討會分享所得。（擔任研討會講者將重點列入教練評分機制，並首先考慮擔任總會的教練工作。）
18. 教練於註冊期內，必須最少出席一次由教練委員會舉辦之活動（如研討會、工作坊等）。
19. 如非由本會推薦而參加由國際排球聯合會（FIVB）舉辦的所有教練課程，本會一概不會接納該課程的註冊資歷身份。
20. 違反本守則之教練，委員會將按照教練註冊須知第 8 項“教練服務獎懲辦法”第 2 條規定處理之。
21. 本守則若有未盡善處，教練委員會可隨時作出修訂，並即時生效。一切以中國香港排球總會教練委員會之解釋作準。

<更新日期:2024.3.1>